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TransGen Biotech Co.,Ltd.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制定单位：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综合处置能力，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促进本公司安全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充分发挥应急预案在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中的作用，切实提高本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明确各个部门的应急工作职能，及时、科学、有效地指挥、协调应急救援工作，提高应急救援反应速度，确保迅速有效地处理各类环境污染事故处理，实现应急救援“快速、有序、有效”，将事故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达到防止和控制对空气、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的污染及保障人们健康，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本公司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含有相关的应急程序、守则及指引，是公司各级员工应对日常紧急与突发环境事件的行动指南。

1.2 编制依据

- (1)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2014.12.29）
-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保部34号，2015.6.5）
- (3)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环保部令第34号）2015.4.16;
- (3)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
- (4)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2009.9.9）
- (5)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 (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
- (7) 《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3.10）
- (8) 《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2015.07）
- (9) 《关于进一步加强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监测工作的通知》（环发[2001]197号）
- (10) 《北京市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11) 《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



[2015]4 号，2015.1.8)

-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 (1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4)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15)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办法》(HJ941-2018)

1.3 适用范围

本应急预案的规定适用于项目区内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处置行为。具体包括：(1) 危险废物的泄漏事件后，引发的次生环境污染事故；(2) 废水事故排放。

1.4 预案体系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天地邻枫 4 号楼。厂区东侧隔园区绿化及过道为天地邻枫 7 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南侧隔园区绿化为天地邻枫 1、2 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西侧隔园区过道为天地邻枫 3 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北侧隔园区过道为天地邻枫 8、9 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厂区所在区域周边均为企事业单位。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应急响应程序和指挥系统，预案分级响应条件分为公司内部响应和请求外部救援响应两种。当危险废物泄漏事件，废水事故排放事件发生时，项目区启动本预案。若超出本项目区处理范围，应上报并协助上一级救援组织开展预案行动。并与上位《应急预案》相衔接，适时启动上位应急响应程序。

1.5 工作原则

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系统及响应程序，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 (1) 预防与应急并重，常态与非常态结合原则

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性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建立统一高效的应急信息平台，建设精干实用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健全应急预案体系，加强应急管理宣传教育，提高员工参与和自救互救能力，实现全员预警、全员动员、快速反应，应急处置



整体联动。

(2)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原则

切实履行部门和人员的管理职能，把保障员工的健康与人身安全和项目区财产安全作为应急救援工作的出发点和根本点，最大限度地减少事件造成的环境破坏，人员伤亡和危害。不断改进和完善应急救援的装备和物资储备，切实提高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水平和科学指挥能力。

(3) 坚持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原则

接受政府环境管理部门的指导，使项目区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应急系统成为区域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加强项目区各部门之间的协同与合作，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加强以项目区、各部门、调度、班组长和消防队为主的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建立职能部门联动协调制度，充分动员和发挥各级应急队伍的作用，依靠员工和消防队力量，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机制。

(4)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

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应急系统做到常备不懈，可为项目区和周围居民及社会提供服务，在应急时快速有效。

1.6 事件分级

根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4），按照事件严重程度，突发环境事件分为特别重大、重大、较大和一般四级。

一、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0 人以上死亡或 100 人以上中毒或重伤的；
-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5 万人以上的；
-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的；
- 4.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灭绝的；
- 5.因环境污染造成设区的市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类放射源丢失、被盗、失控并造成大范围严重辐射污染后果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3人以上急性死亡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造成重大跨国境影响的境内突发环境事件。

二、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50人以上100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1万人以上5万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该区域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群大批死亡的；

5.因环境污染造成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3人以下急性死亡或者10人以上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较大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造成跨省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三、较大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突发环境事件：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10人以上50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5000人以上1万人以下的；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00万元以上2000万元以下的；

4.因环境污染造成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物种受到破坏的；

5.因环境污染造成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6. III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10人以下急性重度放射病、局部器官残疾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小范围辐射污染后果的；

7.造成跨设区的市级行政区域影响的突发环境事件。



四、一般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般突发环境事件：

- 1.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 人以下死亡或 10 人以下中毒或重伤的；
- 2.因环境污染疏散、转移人员 5000 人以下的；
- 3.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00 万元以下的；
- 4.因环境污染造成跨县级行政区域纠纷，引起一般性群体影响的；
- 5.IV、V 类放射源丢失、被盗的；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受到超过年剂量限值的照射的；放射性物质泄漏，造成厂区内或设施内局部辐射污染后果的；铀矿冶、伴生矿超标排放，造成环境辐射污染后果的；
- 6.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尚未达到较大突发环境事件级别的。

2 基本概况

2.1 基本概况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天地邻枫 4 号楼、是一家专业从事分子生物学、细胞生物学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项目占地面积 2000m²，建筑面积 7124.83m²，主要经营生产产品为：核酸纯化试剂盒；PCR、反转录、qPCR 试剂盒；基因克隆试剂盒；二代测序建库试剂盒；细胞生物学试剂盒。

项目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辛文
单位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天地邻枫4号楼
项目名称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类别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联系人	宋继园
主要联系方式	15210594597
建设内容	钢混建筑
建设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天地邻枫4号楼
占地面积	2000m ²
劳动定员	258人



2.2 公司周边环境概况

2.2.1 地理位置及交通

海淀区位于北京市区西北部，地理位置北纬 39° 53' ~40° 09'，东经 116° 03' ~116° 23'。东与西城、朝阳区相邻，南与宣武、丰台区毗连，西与石景山、门头沟区交界，北与昌平区接壤。全区总面积 430.77km²，南北长约 30km，东西最宽处 29km。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 1 号天地邻枫 4 号楼。项目位于海淀区东升地区。东升地区面积 8.3 平方公里，辖 3 个社区委员会，5 个村委会。2009 年东升地区财政支出 8052 万元，2009 年街道流动人口 90909 人。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总资产 6.25 亿元，从业人数 335 人。限额以上餐饮业总资产 0.17 亿元，从业人数 247 人。限额以上住宿业总资产 0.34 亿元，从业人数 267 人。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总资产 26.2 亿元，从业人数 736 人。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地质勘查业总资产 5.4 亿元，从业人数 558 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总资产 0.4 亿元，从业人数 546 人。无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教育业总资产 1.4 亿元，从业人数 92 人。无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总资产 10.6 亿元，从业人数 440 人。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服务业从业人数 52 人。可见，东升地区行业主要以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为主。

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2.2 地形、地质、地貌

海淀区地处华北平原北部边缘与太行山余脉西山山脉交汇地带，地势西高东低，系古代永定河冲积的一部分。地势西高东低，西部为海拔 100m 以上的山地；东部和南部为海拔 50m 左右的平原。区内最高峰为阳台山妙高峰，海拔 1298m；最低处为清河镇东的黑泉村，海拔 35m 左右。西部山区统称西山，属太行山余脉，有大小山峰 60 余座；整个山势呈南北走向，只有香山北面的打鹰洼主峰山峦向东延伸，至望儿山止，呈东西走向，把海淀区分为两部分，习惯上以此山为界，山之南称为“山前”，山之北称为“山后”。海淀区建成区主要位于山前，山后为北部新区。



2.2.3 气候、气象

海淀区地处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冬冷夏热，四季分明。春季干燥多大风，夏季炎热降雨集中，秋季风小光照足，冬季寒冷雨雪少，春、秋季节短，冬、夏季节长。平原地区年平均气温为 12.3℃。9 月份最热，平均气温 26.1℃。1 月份最冷，月平均气温为-3.9℃。西北部山区随海拔增高而气温降低，平均每升高 100m 气温下降 0.651℃。海淀区年平均降水量为 566.4mm，多集中在夏季。年平均蒸发量为 1900.4mm。年内主要的蒸发月份是 4~6 月份。

2.2.4 水文特征

历史上，海淀区水资源极其丰沛，境内现有大小河流 10 条，总长度 119.8 公里，主要水系有清河、万泉河、南长河、小月河、南沙河、北沙河、南旱河、北旱河及人工开凿的永定河引水渠和京密引水渠，还有昆明湖、玉渊潭、紫竹院湖、上庄水库等水面，占北京市湖泊总数的 20%；水域面积 4 平方公里，占北京市近郊水域面积的 41.3%，湖泊数量和水域面积均列北京市近郊之首，昆明湖是北京市最大的湖泊，水域面积 1.94 平方公里。

2.2.4 土壤、植被

项目区土壤类型主要有黄壤、石灰土、水稻土三个土类，黄壤为地带性土壤。

项目区及周围已建成为厂房和园区道路，属于城市生态系统，植被多为城市绿化植被，生物多样性一般。



2.3 公司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及保护级别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与本项目边界的距离(m)	受影响人数	保护级别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天地邻枫7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	东侧	5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天地邻枫8、9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	北侧	50m		
	天地邻枫1、2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	南侧	50m		
	天地邻枫3号楼（办公、研发、生产用房）	西侧	20m		
地表水	--	--	--	(排洪和灌溉功能)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2.4 生产工艺及潜在风险源分析

2.4.1 项目区生产工艺流程



2.4.2 产污环节分析及处置措施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和仪器设备清洗废水经过化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TransGen Biotech Co.,Ltd.

粪池预处理后进入清河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运营过程中的主要污染物和防治措施如下表：

表 运营期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		治理措施	处理后	
			产生浓度	产生量		排放浓度	排放量
水 污 染 物	运营期 污水	COD _{cr}	225mg/L	0.190t/d	本项目污水经提升泵站泵入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管网外排进入清河污水处理厂处置	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进入园区管网	
		BOD ₅	69.6mg/L	0.059t/d			
		SS	4mg/L	0.00338t/d			
		NH ₃ -N	1.26mg/L	0.00106t/d			
固 体 废 物	运营期	生活垃圾	4.4t/a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不外排	
		一般固废	0.05t/a		物资部门清运处置		
		危险废物	3.093 t/a		委托有资质公司清运处置		

2.4.3 危险物质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品为危险废物，HW49 实验室废液、废包装物（废弃的培养基、细胞蛋白、菌液、废试剂瓶以及含培养基、菌液的第一遍仪器设备清洗水、废弃试剂）等危险废物。在公司内部，一旦在出入库、储存或处理过程发生车辆碰撞、泄漏，或者是处理过程操作失误、不按规程处理，都可能引发泄漏污染、及人员中毒和窒息事故。

2.4.4 潜在风险源概况

根据调查分析，可能引发事故的特点，确定危险废物泄漏、废水泄漏事件后，引发的次生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的泄漏、废水事故排放为本公司内的潜在风险源点。

2.4.5 潜在环境污染事件引发原因及危险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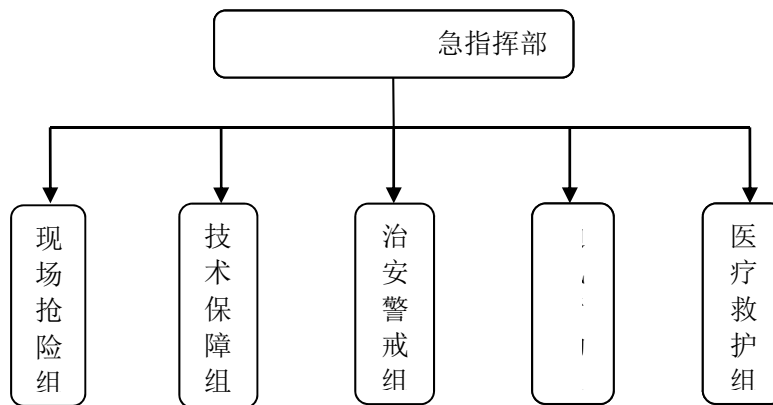
危险废物泄漏：危险废物存储设置了专用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未按要求储存，使禁忌物料混存，因长期存放导致包装破裂导致泄漏事故，甚至衍生污染和中毒窒息事故。

废水事故排放：废水排放口设置了切换泵阀，该泵阀应该派专人定期保养、维修、更换。倘若年久失修，遇泄漏、火灾或爆炸事故时失灵，则不能发挥应有

的截流控制作用，泄漏物、事故伴生、次生消防水未经有效处理通过雨水收集排放系统直接流入河流，严重影响地表水体水质。

3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建立健全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体系，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明确各应急组织结构职责。根据突发事件应急响应与处置工作的需要，指挥部下设五个应急响应小组，分别是现场抢险组、技术保障组、治安警戒组、医疗救护组及通讯后勤组。各小组在应急指挥部统一领导下，根据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应急响应与处置要求，履行相应的职责。应急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结构图

3.1 应急指挥部及职责

贯彻执行北京市政府等有关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的方针、政策，认真落实北京市有关环境污染应急工作指示和要求，并具备以下职责：

(1) 日常工作

① 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环境事件应急的日常准备协调工作，监督检查各部门事故应急的准备工作落实情况。

② 建立和完善企业环境应急预警机制，组织编制和修订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和更新。

③ 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有计划的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的培训，并组织预案的实施和演练。



- ④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 ⑤ 部署企业环境应急工作的公众宣传和教育，统一发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信息。

(2) 应急处置职责

① 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一旦发生污染物泄漏或污染事故，立即查明原因，按照应急救援预案实施救援。

② 负责指挥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决定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负责事故应急行动期间发布命令、批示，负责应急救援行动的总体协调。

③ 发生事故时作好应急行动的协调工作，召集小组成员参加应急行动，并布置任务；尽快判断环境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影响的范围；安排应急行动期间伤员的救护。

④ 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⑤ 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向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报告有关突发环境事件以及应急处理情况。

⑥ 接受上级应急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度，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3.2 各应急小组及职责

(1) 治安警戒组职责

① 负责隔离事故区，维持秩序，疏导交通及方向标识的布置，保护现场并记录现场情况。

② 负责事故现场的警戒工作，劝阻围观人员离开警戒区域，阻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

③ 负责指挥和安排事故现场人员紧急疏散至安全地带。

④ 负责通知并组织周围居民、群众撤离危险地界。

(2) 技术保障组

技术保障组在企业应急指挥部领导下开展应急工作，职责如下：

① 为现场应急工作提出应急救援方案、建议和技术支持。

② 参与制定应急救援方案。

③ 负责协助外部救援力量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及时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报告环境事件的应急监测结果等情况。



④ 负责企业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它任务。

(3) 现场抢险组职责

- ① 组织人员按照指挥长、副指挥长的部署实施抢险救援活动。
- ② 向应急指挥部提出现场人员撤离方案的建议。
- ③ 负责事故现场伤员的抢救和临时处置。
- ④ 负责事故预警解除后的现场洗消工作。

(4) 通讯后勤组职责

- ① 负责拟定事故应急救援物资采购计划，检查核对应急物资库存，应急时调配应急物资。
- ② 负责联络应急物资运输车辆调配。
- ③ 负责应急设施、设备的日常检查和维护保养，确保应急设施、设备保持正常。
- ④ 负责保障水、电、气、通信的运转及灭火救护器材供应的物资保障，发布事故中的停水、停电指令。
- ⑤ 负责联络各应急小组、应急指挥长和副指挥长，汇报事故发生情况，并根据指挥部指令联系外部救援力量。

(5) 医疗救护组职责

事故发生后，迅速做好准备工作，接收伤者后，根据受伤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对伤者进行急救，重伤员及时转院抢救。

企业内部应急救援组织结构相关人员及联系方式如下表所示。



表 应急组织结构相关人员联系方式

序号	应急机构职务		姓名	单位内任职	联系电话
1	指挥部	指挥长			
		副指挥长			
2	现场抢险组	组长			
		成员			
		成员			
		成员			
3	医疗救护组	组长			
		成员			
4	治安警戒组	组长			
5	通讯后勤组 (物资供应组)	组长			
		成员			
6	技术保障组 (应急监测组)	组长			
		成员			
		成员			
其他	厂内 24h 联系电话	成员			
	物资库	成员			

3.3 地方机构及职责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由于自身能力和条件的限制需要请求有关政府部门进行技术支援，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应急处置和污染物监控。突发环境事件地方机构应急求援联系方式如下表所示。



表 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求援部门及联系方式

序号	部门	联系电话
1	海淀区人民政府	
2	海淀区疾控中心	
3	海淀区公安局东升派出所	
4	海淀区生态环境局	
5	海淀区环境监测站	
6	海淀区应急办公室	
7	海淀区卫计局	
8	海淀区生态委	
9	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心	
10	北京市中关村园区管委会	
11	所属村（街道办）村委会	
12	急救电话	
13	火警	

3.4 环境应急专家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如事件处置技术超出项目区的自身能力范围，可请求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心应急专家库中的专家给予技术支持。专家组根据现场情况并结合所发生的环境事件类型提出有效、适用的应急处置措施，控制污染物的扩大，将影响降到最低。污染控制应急专家联系方式如下表所示。

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专家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专业类别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4 预防与预警

4.1 预防工作

项目区一直十分重视安全环保建设工作，将项目区的安全环保管理体系建设作为日常重点工作之一。项目区员工明确任务，深入推进安全环保管理体系建设的各项工作，建立安全环保长效机制，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使得安全环保管理体系与实际工作相结合。

此外，为防止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以及在事件发生时能够采取应急措施，应急指挥部落实了以下一系列预防工作：

4.1.1 培训及演练

为完善并严格遵守相关的操作规程，加强岗位环保知识和安全知识的培训，落实岗位责任制，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公司注重加强岗位环保知识和安全知识的培训，落实岗位责任制，并制定应急培训计划表如下：

表 应急培训计划表

培训项目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培训要求
火警及泄漏应急处置技能培训	新进员工及紧急应变人员	消防知识，逃生与疏散方式； 项目区内防火安全守则的研讨； 各种消防设备认识与维护； 灭火器与消防水带操作演练； 泄漏事故处置程序和方法。	1次/年
紧急应变管理程序培训	紧急应变组织成员	火灾应急程序； 灾害防范方法的研讨； 各种防护器具认识与练习； 生产中断应急程序。	1次/年
急救培训	救护组成员	各类受伤的急救与抢救。	1次/年
新进人员现场熟悉培训	新入职员工	在新员工入职的第一周内向其讲解本紧急应变程序并带领新入职员工熟悉工作区域的环境，及紧急疏散的路线和出口等。	新入职员工第一周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TransGen Biotech Co.,Ltd.

安全操作 培训	全体员工	由 EHS 主管、专员重点强调员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问题。	每周一次
------------	------	-------------------------------	------

要求项目区应按演练方案每年进行一次及以上的应急预案演练，并将演练的内容及相关影像资料存档备查，各相关负责人认真落实岗位职责，确保培训的内容及效果，确保安全和预防意识深入人心。

同时，为使应急小组能够在事故发生时迅速反应，沉着镇定，项目区还制定了以下应急模拟演练计划：

表 应急模拟演练计划表

参加演习人员	演练内容	演练频率
公司内外相关人员	应急预案演练	1 次/年

4.1.2 建立事件预防、检验

建立事件预防、检验、报警系统；采取技术、工艺、设备、管理等综合预防措施，避免有毒有害物质意外泄漏事故的发生；在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易产生泄漏的位置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可燃气体泄漏报警系统，使事故能够得到及时扼制；工作场所设置火灾报警监控，确保突发环境事件能够及时得到控制并保证本项目区患者及医务人员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建立应急物资库并做好物资管理。

4.1.3 分级响应

响应级别划分为 3 级，分别与事故等级相对应，即 II 级响应、III 级响应、IV 级响应。IV 级以下启动现场响应，达到 III 级启动公司响应，达到 II 级以上报上级州（县）扩大应急响应。

1、现场应急响应：当突发事件发生后，现场或第一发现人员立即按照现场处置措施进行处置，同时向部门负责人报告，部门负责人根据事态严重性和可控性，向应急办报告。

2、公司级应急响应：应急办工作人员接到事发部门报告后，尽快核实基本情况，及时做出判断，报应急救援指挥部相关领导。事件单位在上报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同时组织开展先期应急处置，及时上报处置情况。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视事件严重性和可控性，启动公司应急预案。



3、上级应急响应：当突发环境事件达到Ⅱ级（含Ⅱ级）以上时报上级及市（区）应急指挥中心，扩大应急响应。

4、地方党委、政府参与：当有地方党委、政府参与处置时，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应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及时实施应急处置。

5、对周边地区公众造成威胁：当突发环境事件的发展可能对周边地区公众造成威胁时，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应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及时向公众发出公告，维护现场秩序及人员疏散、撤离。

根据项目区特点，将环境风险事故警报级别如下表所示：

表 环境风险事故警报级别

警报级别	事故性质	正常运作	协助	受影响范围	后果
一	1.严重泄漏、火灾、爆炸事故； 2.事故导致无法转移或收容消防事故废水。	全部停产	外部协助	社会	人员伤亡
二	一般泄漏、火灾事故	局部生产停止	外部协助	项目区范围内	较严重
三	轻微泄漏、火灾事故	不影响	不需要	项目区范围内	不严重

4.1.4 加强生产现场日常巡检

加强对项目区设备、容器及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的巡检，及时发现和消除隐患；危废暂存间等由责任部门负责定期检查封闭性、安全性，加强管理。

危险废物泄漏的危险，项目区将其作为环境事件预防的重点，指派安全人员、调度人员对该区进行定期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及时排除隐患。应急物资的使用建立好台账管理，不得私自用于其他用途。

4.2 预警工作

4.2.1 预警行动

(1) 预警发布程序



各应急小组根据应急指挥部发布的预警通报，及时通报预警信息，指令本小组及相关部门采取有效预防措施，防止或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的分级，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四级，预警级别由高到低，颜色依次为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一般情况下，项目区突发环境事件为一般环境事件，预警级别为IV级（蓝色预警）。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颜色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

(2) 信息报告与处置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项目区应急人员在第一时间赶赴事发现场，尽快核实情况，并及时报告应急指挥部；根据发生事件的严重程度，由应急指挥部向北京市海淀区应急办公室应急管理部门报告。

4.2.2 预警措施

- (1) 应急指挥部发布预警公告；
- (2) 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 (3) 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
- (4) 指令各应急救援小组进入应急状态，环保部门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 (5) 针对突发环境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
- (6) 调集环境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

4.2.3 预警解除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控制情况，由指挥长宣布预警的解除。

5 应急处置

5.1 应急措施

5.1.1 危险废物泄漏事件后，引发的次生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措施

- (1) 当出现泄漏事件后，应急指挥长或副指挥长立即调集应急小组开展行动，首先在封闭危险区域、避免二次危害的发生。
- (2) 采用危险化学品泄漏吸附套装对泄漏的危险废物，进行围堰。



(3) 泄漏情况得到控制后，须将泄漏的危险废物收集完毕后，作为危险废物，入库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委托有资质的供应商处置处理。

5.1.2 废水事故排放应急措施

当现场人员发现设备故障而无备用设备或备用设备无法启用等情况时，及时报告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长或副指挥长立即调集应急小组开展行动；一旦污水处理站出现故障，立即停止生产、生活用水设备的运行，减少污水的产生；现场抢险组积极组织力量对故障设备进行维修，同时尽量保障故障设备上下级处理单元的正常运行。技术保障组负责提供设备维修的解决方案。

5.1.3 其它处置措施

(1) 最早发现者应立即向项目值班室报警。

(2) 项目值班室接到报警后，应迅速判断事态情况，按照预案响应级别下达启动相应应急预案的指令，发动警报，通知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及消防队和各专业救援队伍迅速赶往事故现场。

(3) 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急办迅速向主管上级安全、环保、公安、劳动、医疗卫生等机关部门报告事故情况。

(4) 发生事故的装置，应迅速查明事故发生源点、事故部位和介质，凡能经切断物料等处理措施而消除事故的，则以自救为主。如事故部位自己不能控制的，应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并提出堵漏或抢修的具体措施建议。

(5) 消防队到达事故现场后，协助消防队对现场工艺、设备进行紧急处理、切断物料来源；根据现场情况按照消防预案对事故进行控制。事态得到控制后，按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命令展开下一步行动。

(6) 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到达现场后，根据事态及危害程度做出相应的应急决定，指挥各应急救援队开展救援。如事态扩大，本项目区无法控制时，应请求支援。

(7) 应急救援指挥部领导到达现场后，首先了解事故伤亡情况并清点人数，担负治安和现场指挥，在事故现场周围设岗，划定禁区并加强警戒和巡逻检查，禁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如当危险物质扩散，危及到区域外人员安全时，应迅速组织危险区域内人员向上侧风方向的安全地带疏散。



(8) 事故救援组到达现场后，与消防队配合，立即在安全区域设立急救措施。医疗救护人员对伤员进行清洗包扎或输氧急救，重伤员及时送往医院抢救。

(9) 应急监测组到达现场后，查明危险物质的性质和毒理特征等情况，根据当时风向、风速，判断扩散的方向和速度，并对下风扩散区域进行监测，确定结果，将监测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必要时根据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命令通知扩散区域内的人员撤离或指导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

(10) 现场抢险组到达现场后，根据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达的抢修令，迅速进行抢修工作。

(11) 当事故得到控制，立即成立二个小组：一是事故调查小组，负责调查事故发生原因和研究制定防范措施。二是抢修领导小组，研究制定抢修方案并立即组织抢修，尽早恢复生产。

(12) 事故发生后，由事故发生部门根据当班人员名册将现场人员集中进行清点，并了解事故前有无其他人员进入事故现场，掌握所有人员动向。若发现人员失踪，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

(13) 治安警戒组迅速组织将警戒区内与事故处理无关的人员撤离，以减少不必要的伤亡。紧急疏散时应注意：a、如事故物质有毒时，需要佩戴个人防护用品或采取简易有效的防护措施，并有相应的监护措施。b、应向上风方向转移，指定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域，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哨位，指明方向。c、不要在低洼处滞留。d、要查清是否有人留在污染区与着火区。

(14) 事故发生后，应根据所划定的危险区域建立警戒区，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建立警戒区时应注意：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置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除消防、应急处理人员以及必须坚守岗位的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时刻与应急救援指挥部及隔离区域周边地区保持联系，以便必要时能按指挥部命令迅速组织紧急疏散。

5.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

为能及时处理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确保公司储备有相应的应急物资。应急物资由指挥部指挥长负责安排人员统一管理，并将应急物资按功能进行分类存放，同时贴上醒目标识，以便于紧急情况时的有序调用。对应急设施、



物品的数量拟定清单，定期进行核对数量和保质期，数量不足的及时补上并根据储备物资的使用期限定期更换，确保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时能提供足够数量且有效的应急物资。

项目总应急物资库设置在公司厂区内，总应急物资库负责人(联系电话:)。项目区现有应急物资见表。

表 项目区现有应急物资储备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功用	存放地点
1	雨衣	件	6	身体防护	应急物资贮存库
2	胶鞋	双	6		
3	胶手套	双	10		
4	口罩	个	100		
5	警示隔离带	米	100	警戒隔离	
6	对讲机	部	2	应急指挥	
7	充电电筒	把	2	应急照明	
8	灭火器	个	6	灭火	
9	水龙带	米	20		
10	创可贴、碘伏、阿莫西林胶囊、酒精、纱布、棉球	/	/	人员救护	
11	危化品泄漏吸附套装	套	1	危险品拦截	

6 应急响应

6.1 信息报送与处理

6.1.1 项目内部应急报告程序

任何人员在本岗位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时均应立即采取措施控制和处置，当不



能控制时应立即报告直接上司或拨打应急电话。

公司任何人员在任何时间获知公司任何环境事故信息，必须立即拨打应急电话 15210594597。

为使全体员工在事故发生的第一时间能够迅速准确的报告信息，制定事故报告对象和流程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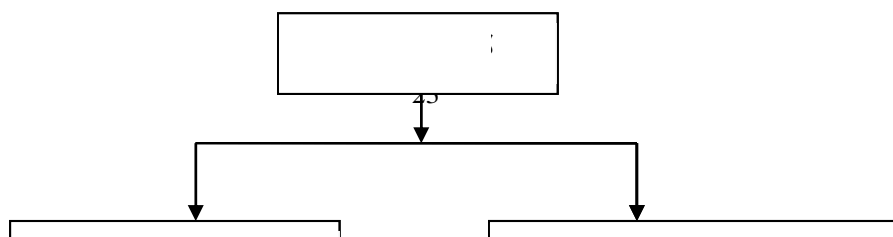
表 事故报告对象和方法

警报级别	第一汇报对象	汇报对象	对外报告	应急小组	报告内容
三	调度	组长	不需要	启动	事故地点、事故性质（火灾爆炸、泄漏）、泄漏的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及泄漏时间、受伤人员及程度
二	安全管理	组长	不需要，内部应急电话	戒备	
一	应急办公室	组长	119、120	响应	

6.1.2 项目外部应急报告程序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保部令[2011]第 17 号}对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的分级规定，当发生火灾爆炸等潜在环境污染事件，可能对周边居民、企业等的安全造成威胁，公司内部在积极有序组织抢险救援的同时，应急指挥部应在事件发生后 40 分钟内将基本情况、事件级别等报告北京市海淀区应急办公室、其他外援单位等，请求支援。

当项目发生的事件可能对外部环境造成影响时，外部报告程序图如下图所示：





6.1.3 事件报告内容

(1) 事件发生后，事件发生单位需在发生事件后立即向上级部门报告事件情况，并在 24 小时内，填写事件紧急报告，内容包括：

①发生事件的单位及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排放污染物类型、数量及潜在危害程度；

②事件单位的经济类型、生产规模；

③事件的简要经过、遇险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

④事件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⑤事件抢救处理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并附示意图；

⑥需要有关部门单位协助事件抢险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⑦事件报告单位、签发人和报告时间。

(2) 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

初报为从发生事件后立即上报，为了保证上报的时限，尽量采用电话、传真等现代化通讯手段，必要时要派人直接报告。

续报是在初报的基础上，可通过网络或书面的形式报告相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采取书面报告，是在事件处理完毕后在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



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和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6.1.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1) 24 小时有效报警装置

项目区内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报警方式采用内部电话和外部电话（包括手机、对讲机等无线设备）线路进行报警。项目区应急指挥部负责人和部门负责人移动电话 24 小时开机。项目区领导及应急指挥部各成员都配有移动电话，各职能部门有固定电话，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

(2) 24 小时有效内、外部通讯联络方式

各应急小组人员之间采用内部电话和外部电话（包括手机、对讲机等无线设备）线路进行联系，应急救援小组的电话 24 小时开机，禁止随意更换电话号码的行为。特殊情况下，电话号码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之日起 48 小时内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指挥部必须在 24 小时内向各成员和部门发布变更通知。

应急指挥部明示通信联系人名单及电话，放置于显眼、易发现处，告知项目区所有员工，同时对通讯设备进行定期检查，以确保在应急状态下正常使用。如果报告人用手机进行联络，须远离事件现场。

公司 24 小时值班电话：15210594597。

外部技术保障组专家联系方式见表。

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技术保障专家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专业类别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6.2 应急响应程序



北京全式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TransGen Biotech Co.,Ltd.

当在项目区发生突发事故时，应急救援办公室组长应按照应急响应分级标准判断出相应预警级别，并经应急救援总指挥确认后启动应急救援程序。其响应程序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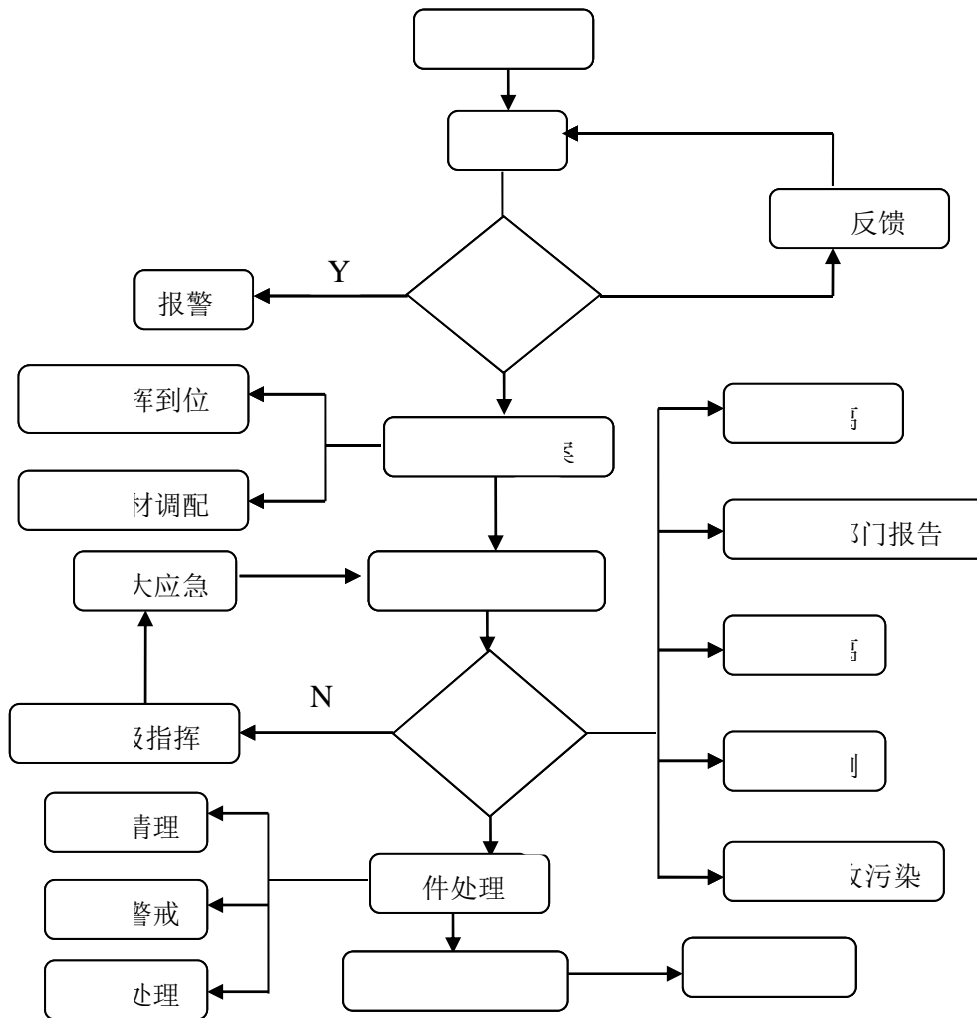


图 应急响应程序图

本预案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后果、影响范围制定了两个不同的应急响应级别，根据各级资源调度利用，将响应级别和响应程度如下表所示。



表 事故响应级别及响应程度

级别 标准	一级	二级	三级
响应部门	全项目区	多于一个	本部门
应急资源	所有资源	多个部门协助	本部门可正常利用
现场指挥部	控制中心	统一协调	设在本部门
波及范围	项目区及附近区域	项目区内	本部门区域
应急启动权限	全项目区	全项目区	本部门
警报范围	项目区及附近区域	全项目区	本部门
事故控制	需要外界力量	项目区可控制	本部门可控制

注：“本部门可正常利用”是指在该部门权力范围内通常可利用的应急资源（包括人力、物力等），或其它需增援的资源由本部门负责联系可解决。

6.3 指挥协调与安全防护

6.3.1 指挥协调

项目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负责指导、协调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工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况通知项目区有关部门及各应急小组，同时向事件所在地人民政府应急救援指挥机构报告事件情况。各应急小组接到事件信息通报后，立即赶赴事发现场，在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

应急状态时，技术保障组组织有关专家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应急指挥部决策参考。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作出科学预测，为环境应急领导机构的决策和指挥提供科学依据；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对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指导各应急分队进行应急处理与处置；指导环境应急工作的评价，进行事件的中长期环境影响评估。



发生事件的单元负责人要及时、主动向应急指挥部提供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

6.3.2 指挥协调主要内容

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指挥协调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提出现场应急行动原则要求；
- (2) 派出有关专家和人员参与现场应急指挥工作；
- (3) 协调各级、各专业应急力量实施应急支援行动；
- (4) 协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危险源的监控工作；
- (5) 协调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 (6)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返回时间；
- (7) 及时向当地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6.3.3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现场处置人员须根据环境事件的特点，配备相应的专业防护装备，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严格执行应急人员出入事发现场程序。

6.3.4 受灾群众的安全防护

应急指挥部负责组织群众的安全防护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 (1)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性质、特点，告知群众应采取的安全防护措施；
- (2) 根据事发时当地的气象、地理环境、人员密集度等，确定群众疏散的方式、疏散路线，组织群众安全疏散撤离；
- (3) 在事发地安全边界以外，设立紧急避难场所。

6.4 应急监测

应急监测工作的具体方案要根据事件发生的地点、事件等级、当时的天气状况以及周边环境敏感点的分布等情况进行确定。由于公司暂不具备监测能力，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公司应立即上报北京市海淀区应急办公室，由北京市海淀区应急办公室安排应急监测。同时公司应将周边敏感点位置分布图上报北京市海淀区应急办公室配合应急监测工作。

6.4.1 监测布点原则



依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的相关规定对突发环境事件现场进行布点监测。

采样断面（点）的设置一般以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地及其附近区域为主，同时注重人群和生活环境，重点关注对饮用水水源地、人群活动区域的空气、农田土壤等区域的影响，并合理设置监测断面（点），以掌握污染发生地状况、反映事故发生区域环境的污染程度和范围。

（1）大气污染监测布点原则

根据气象特征、保护目标、地形特征等进行大气监测布点。对大气的监测以事故地点为中心，在下风向按一定间隔的扇形或圆形布点，并根据污染物的特性在不同高度采样，同时在事故点的上风向适当位置布设对照点；在可能受污染影响的居民住宅区或人群活动区等敏感点设置采样点，采样过程中注意风向变化，及时调整采样点位置。

泄漏、火灾及爆炸后主要会导致大量挥发性物质及非甲烷总烃等气体的产生，因此确定大气应急监测项目为：非甲烷总烃。

监测时间及频率：事故发生后连续取样，直到恢复正常。

（2）地表水污染监测布点原则

根据事故发生点的地表水流向及该地区水域特征进行水质监测布点。对河流的监测，按规范要求事故发生地及其下游布点，同时在事故发生地上游一定距离布设对照断面（点）；如河水水流的流速很小或基本静止，可根据污染物的特性在不同水层采样。

监测因子：pH、COD、BOD₅、氨氮。

监测时间及频率：事故发生后连续取样，监测水质变化情况，直到恢复正常。

6.4.2 监测布点情况

监测范围确定的原则是根据事发时污染物的特性、泄露量、泄露方式、迁移和转化规律、传播载体、气象、地形等条件确定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污染范围。在监测能力有限的情况下，按照人群密度大、影响人口多优先，环境敏感点或生态脆弱点优先，社会关注点优先，损失额度大优先的原则，确定监测范围。如果突发环境事件有衍生影响，则距离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间越长，监测范围越大。



6.5 应急监测管理制度

(1) 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指挥部及时指挥通讯联络组联系北京市海淀区环境监测站对现场环境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

(2) 进入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的应急监测人员，注意自身的安全防护，对事故现场不熟悉、不能确认现场安全或不按规定佩戴必需的防护设备（如防护服、防毒呼吸器等），未经现场指挥或警戒人员许可，不得进入事故现场进行采样监测。

(3) 监测人员随时保持通讯设备开机状态，到达各监测点后立即向监测组组长报告监测点的气味、风向、空气、水体和土壤受影响的基本情况，之后每半小时报告监测结果和人员安全状况。

(4) 应急指挥部根据监测结果，综合分析突发环境事件污染变化趋势，并通过专家咨询和讨论的方式，预测并报告突发环境事件的发展情况和污染物的变化情况，作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的依据。

7 应急终止

7.1 应急终止的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控制，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7.2 应急终止的程序

- (1) 应急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经环保部门批准；
- (2) 应急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 (3) 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

7.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工作结束后，应组织相关部门认真总结、分析、吸取事件教训，及时进行整改；

(2) 组织各专业组对应急计划和实施程序的有效性、应急装备的可行性、应急人员的素质和反应速度等做出评价，并提出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

(3) 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8 后期处置

8.1 善后处置

1、对事故现场进行封锁，非救援、处理人员不得进入事故现场，并设置警戒线、标识。

2、按照事故发生的性质，根据启动相关应急预案采取相应的现场处理方法。组成事故现场处置小组对事故现场进行处理。

3、生产部适时组织恢复生产。

8.2 调查与评估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后，除按照上级管理部门要求配合进行事件调查外，项目区自身应组成事件调查组进行事件调查。事件调查处理应坚持实事求是、尊重科学的原则，客观、公正、准确、及时地查清事件原因，查明事件性质和责任，总结事件教训，提出防范措施和事件责任处理意见，做到“四不放过”。事件调查和处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明确事件原因后，对突发环境事件产生的原因、经济损失及各级环境应急机构的设置情况、制度和 work 程序的建立与执行情况、队伍的建设、应急装备和经费管理与使用情况等进行评估，并根据应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对预案做适当的修改。

8.3 恢复重建

事故处置结束后，根据事故造成的影响程度和危害范围，征求有关专家和上级领导部门的意见，对受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场地、仪器、设备及周围生态环境进行恢复重建工作。

在排除可能产生二次污染事故的情况下，对生产场地进行重整与恢复；对受



损的仪器、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新，确保项目区的正常运行；对周边生态环境，可进行植被恢复减少水土流失。

9 应急保障

9.1 资金保障

针对项目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在公司设立应急救援专用资金，并根据公司每年的产值和运营状况进行合理的匹配。

9.2 装备保障

为保证应急救援工作及时有效，各专职救援队伍必须针对危险目标性质并需要根据需要，将抢险抢修、个人防护、医疗救援、联络通讯、报警设备、监测仪器等器材配备齐全，平时要专人维护，确保其始终处于完好状态，保证能有效使用。

后勤保障组根据公司经营特性的要求，根据不同岗位的要求配备适用的防护器材，事件状态下的应急用品，配置好必须的物资。

9.3 通讯保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建立和完善环境安全应急指挥系统、环境应急处置系统和环境安全科学预警系统。配备有效的有线电话、手机、对讲机等必要的有线、无线通信器材，确保本预案启动时各应急部门之间的联络畅通。

9.4 人力资源保障

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培训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队伍；保证在突发事件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

9.5 技术保障

建立环境安全预警系统，组建相关环境应急指导专家组，确保在启动预警前、事件发生后相关领域专家能迅速到位，为指挥决策提供服务。

9.6 其他保障

(1) 交通运输保障：应急指挥部必须确保应急处置车辆的落实，加强对应急处置车辆的维护和管理，保证紧急情况下车辆的优先调度，确保应急处置工作的顺利开展。

(2) 医疗保障：应急指挥部加强与医疗救治单位的联系并签定互救协议，



建立医疗救治信息，保证受伤人员得到及时救治，减少人员伤亡。

(3) 社会动员保障：应急指挥部加强与相邻公司日常的沟通与协作，配合地方党委、政府，积极做好相邻区域、公司之间的联动工作。公司应急指挥部还需与相关部门签定互救协议。

(4) 紧急避难场所保障：应急指挥部按照突发环境事件类型，制定人员和财产的避难方案。协助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人员和财产的疏散、避难工作。

(5) 治安保障：项目区应急指挥部积极协助、配合地方政府及时疏散、撤离无关人员，加强事件现场周边的治安管理，维护社会治安，配合做好事件现场警戒，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10 监督管理

10.1 宣传、培训与演练

10.1.1 公众宣传教育

在项目区范围内利用信息公开栏的方式加强环保科普宣传教育工作，对于周边群众可以发放宣传单、张贴宣传挂图的方式进行。广泛宣传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带来的危害和妥善处置、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重要性，普及发生突发环境事件预防常识，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

10.1.2 培训计划

项目区应急指挥部等有关部门每年至少举行两次环保知识及应急事件处理培训，培训对象为有关干部和职工，对各级领导、应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重要目标工作人员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培训内容由理论培训和操作培训两部分组成。理论部分要求有关人员了解应急预案的内容及应急处置要求，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时能正确应对和处置；操作部分要求相关人员明确应急事故发生时各自职责和应采取的行动，认真进行应急演练，事故发生时能够迅速反应，立即采取措施防止事故影响的扩大。

10.1.3 演练计划

项目区内所有部门日常工作加强安全监管，每年至少开展一次以上应急演练，并将演练的相关内容和影像资料存档备查。需要地方部门参与的，报请上级公司



应急指挥部批准后实施。通过演练，查漏洞、补措施，不断增强救援工作的时限性和有效性。

应急指挥部制定应急演练方案，确定演练内容，各应急小组和职工参与行动。按下列程序进行模拟演练：

- (1) 报警；
- (2) 接警；
- (3) 报告；
- (4) 启动应急预案，各应急小组进入应急状态，按已批准实施的应急处置方案有序开展工作；
- (5) 事件影响跟踪监测；
- (6) 善后处置；
- (7) 应急响应情况报告，对公司的实际应急能力进行评价、总结。

10.2 修订预案及合作

10.2.1 应急预案更新

项目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应由预案管理部门更新预案相关附件或内容，采用通知或函件方式告知，待版本更新时统一调整：

- (1) 项目区的运营情况（如服务目标、对象、规模）和技术发生变化的；
- (2) 相关单位和人员发生变化或者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或职责调整的；
- (3) 周围环境或者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的；
- (4) 环境应急预案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发生变化的；
- (5)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相关事业单位认为应当适时修订的其他情形。

10.2.2 地方沟通与协作

建立与市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应急机构及附近单位的交流与联系，组织参与地方有关部门开展的应急演练救援活动，开展与相关单位的交流与合作。

项目区所属地方环境管理部门、地方政府相关人员姓名和联系电话清单见附表 2 至附表 4。

10.3 奖励与责任追究

10.3.1 奖励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依据有关规定对处理事件中做出重大贡献的人员和班组给予奖励。

10.3.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对玩忽职守，不负责任的有关责任人员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的严重性，追究相应的责任，触犯法律的由检察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11 附则

11.1 名词术语

本预案中部分名词术语定义：

环境事件：是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群众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突发性事件。

突发性环境事件：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指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为确保迅速、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处置，减少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而预先制定的计划或方案。

环境风险：是指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或健康）的危险程度。

危险源：是指可能导致伤害或疾病、财产损失、环境破坏或这些情况组合的根源或状态。

泄漏处理：泄漏处理是指对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放射性物质、有毒气体等污染源因事件发生泄漏时的所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泄漏处理要及时、得当，避免重大事件的发生。泄漏处理一般分为泄漏源控制和泄漏物处置两部分

应急监测：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环境敏感点：是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保护地，以及对建设项目的某类污染因子或者生态影响因子特别敏感的区域。具体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环境敏感区”的定义。



应急演练：是指为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习（演练）、综合演习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习。

11.2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



附表 1：项目区应急小组通讯录

序号	应急机构职务	姓名	单位内任职	联系电话
1	指挥部	指挥长		
		副指挥长		
2	现场抢险组	组长		
		成员		
		成员		
		成员		
3	医疗救护组	组长		
		成员		
4	治安警戒组	组长		
5	通讯后勤组 (物资供应组)	组长		
		成员		
6	技术保障组 (应急监测组)	组长		
		成员		
		成员		
其他	厂内 24h 联系电话	成员		
	物资库	成员		



附表 2：项目区周边居民通讯录

序号	类别	名称	电话
1	所属村（街道办）村委会	办公室	

附表 3：外部联系单位通讯录

序号	部门	联系电话
1	XXXXXXXXX 区人民政府	
2	XXXXXXXXX 区疾控中心	
3	XXXXXXXXX 区公安局东升派出所	
4	XXXXXXXXX 区生态环境局	
5	XXXXXXXXX 区环境监测站	
6	XXXXXXXXX 区应急办公室	
7	XXXXXXXXX 区卫计局	
8	XXXXXXXXX 市生态委	
9	北京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心	
10	北京市中关村园区管委会	
11	所属村（街道办）村委会	
12	急救电话	120
13	火警	119



附表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专家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专业类别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